

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项目信息

北京产权交易所作为全国范围内的综合性权益交易市场平台,以国有企业股权转让为基础,开展涵盖技术交易、林权交易、文化产权交易、金融资产交易、环境权益交易、矿权交易、贵金属交易等在内的多品种股权、债券、实物资产交易,并着力于为中小企业投融资提供专业化的服务,欲了解更多信息请登陆 www.cbex.com.cn,或联系北京产权交易所投融资服务中心马女士 联系电话:010-66295546 北交所驻沪办事处刘先生 联系电话:021-61213011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G311R1004326-2	昆明攀昆大厦有限公司 1.72%股权	7656.25	6068.76	注册资本:3420万元 经营范围:国内贸易、物资供销;房屋租赁;经济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93.951
G311R1004312-2	佛山市汇金恒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股权	32420.27	32420.27	注册资本:100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 持有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销售;国内贸易(法律法规禁止除外)	10607.529
G311R1004321-2	广东泰融融贸易有限公司 30%股权	517.74	459.08	注册资本:500万元 经营范围: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137.724
G311R1004375	山西崇武交联电厂整体产权	137.79	-25.25	注册资本:120万元 经营范围:主营:起重机械及设备加工、维修及机械加工;电机、电线电缆、电工材料的生产销售;兼营:机械设备安装、电工设备、化工材料、工部配件的生产销售	20
G311R1004324-2	吐鲁番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64.41%股权	/	4452	注册资本:2790.7467万元 许可经营项目:食品、烟酒、果品零售、餐饮等;①一般经营项目:旅游资源、景点的开发、建设、管理等	2725
G311R1004374	威震耀机动车辆厂兴力实业公司 27.40%股权	1222.51	25.31	注册资本:363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工业生产资料、五金、交电、化工、塑料制品、针纺织品、日用百货销售;木制品制造、销售;水鞋制品制造;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的制造、维修、技术服务;服装、鞋帽加工	6.94
G311R1004372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股权	488446.61	134218.16	注册资本:10415.3万美元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电力检修及技术服务、电力副产品生产经营销售	35000

北京产权交易所 2011 年第 39 号拍卖公告

北京炎黄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受产权单位委托,北京炎黄拍卖有限公司将于 2011 年 6 月 28 日上午 10:00 对北京首钢钢厂 4-4 号 4M12、4-5 号 4M12 轧压机及备品备件一批进行公开整体拍卖。  
展示时间:2011 年 6 月 23 日、6 月 24 日 上午 9 点  
展示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拍卖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北大街 57 号 519 室  
有意竞买者请于 2011 年 6 月 27 日下午 14:00 前持有效身份证明到北京产权交易所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同时持投标保证金给万元整存入北京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并携北京产权交易所开具的保证金收据及有效证件到拍卖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拍卖公司联系电话:010-82116051 陶先生  
北京炎黄联系电话:010-66295668 赵小姐  
北交所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7 号

证券代码:600355 股票简称:ST 精伦 编号:临 2011-011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1 年 6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授权委托书》,会议于 2011 年 6 月 14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3 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学阳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转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重要提示:  
1.交易内容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公司持有的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 70%股权(以下简称“转让标的”)转让给湖北现代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城建”)。  
2.转让金额和比例  
股权转让前,公司持有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 70%的股权,现代城建持有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 30%的股权。  
股权转让后,现代城建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受让公司持有的转让标的,将拥有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1.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  
协议签署日期:2011 年 6 月 13 日  
协议各主体名称: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现代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标的以及涉及金额:  
转让标的:公司持有的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 70%股权。  
转让金额:拟定为人民币 1.5 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需要经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现该交易标的未经审计,待审计后,参考审计报告确定股权转让金额)。  
公司与现代城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2.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于 2011 年 6 月 14 日经公司第四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在取得审计报告后将该事项再次提交董事会审议以明确转让价格,并提交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二、除上市公司之外的交易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现代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07 年 11 月 28 日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吴家山合创投资区新华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游守本  
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  
经营范围:对工业、农业、商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的投资。《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主要股东为游守本先生,持股 80%;其他股东唐和娟 15%,程树鹏 3.5%,王

春霞 1.5%。  
三、转让标的的基本情况  
1.转让标的名称  
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 70%股权。  
经营范围:促进地区经济发展,并使股东获取满意回报。  
经营范围:工业地产(包括工业园区)开发、销售及租赁。  
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  
设立时间:2010 年 12 月  
注册地点:中国湖北省武汉市。  
2.转让标的类别  
股权转让。  
3.转让标的的经营情况  
201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第十一次董事会批准公司以精伦工业园东区工业用地净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出资,与湖北现代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资共同成立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设立并取得营业执照。  
目前,该公司正在进行工业园开发规划并办理报批手续,尚无经营业务发生。未经审计的最近一期注册资本 1 亿元,资产总额 1 亿元,负债总额 0,净资产 1 亿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不适用,主营业务收入不适用。  
4.转让标的权属情况  
该资产无设定担保、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和无涉及该项资产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5.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是否放弃优先受让权  
不适用。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股权转让协议》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现代城建一次性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股权转让完成后,现代城建持有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公司不再持有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股权。  
目前所确定的股权转让价格,是根据公司投入到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作价之评估值(据中邦报报字(2010)第 W100 号)该项目未来预期收益及转让双方协商确定。  
五、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转让最终成交金额将根据审计报告确定,若股权转让金额与拟定转让金额一致,预计将扣除股权转让的账面价值及交易产生的手续费和税费等约 7700 万元,实际成本以审计报告为准。  
六、备查文件目录  
1.股权转让协议;  
2.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1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信息披露指定报刊的议案》,增加《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刊,增加后,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刊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据此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0008 年 12 月)相关内容如下:  
第五十一条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为:《证券时报》。  
修订为:  
第五十一条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6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11-033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1.会议召开的日期:2011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9:30  
2.股权登记日:2011 年 6 月 14 日  
3.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西大街 19 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6.出席会议议案:  
①截至 2011 年 6 月 14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中期票据事宜的议案》  
上述两项议案已由 2011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11 年 6 月 18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4:00—17:00  
2011 年 6 月 19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西大街 1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②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

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③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④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1 年 6 月 19 日下午 17:00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陈宏伟、崔宝山  
联系电话:0539-7198691  
传真:0539-6088691  
地址: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西大街 19 号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276700  
2.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 2011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议案一	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二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中期票据事宜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盖章): 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2011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投资 公告编号:2011-019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扭亏 √同向大幅上升  
□同向大幅下降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2011 年 1 月 1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 月 1 日-2010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 月 1 日-2010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 月 1 日-2010 年 6 月 30 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约 24,225 万元-28,263 万元	11,154 万元	11,154 万元	117,191%-153.39%	增长
基本每股收益	约 0.42 元-0.49 元	0.26 元	0.26 元	61.54%-88.46%	增长

备注:①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按期初 302,470,737 股,2010 年 1 月增发 159,559,

300 股,期末总股本 462,030,037 股加权计算。  
②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按期初期末股份数均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完成后的总股本 576,785,850 股计算。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同向大幅上升的原因说明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控股股东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自来水公司”)100%股权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由提供供水处理服务转变为自来水生产供应和提供供水处理服务,自来水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按照企业合并准则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原则,自来水公司 2011 年经营成果应当自本报告期初起并入公司合并报表,因此公司 2011 年上半年业绩预计比去年同期有大幅度提升。  
四、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预测仅为本公司的初步估计,2011 年半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以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1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02 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询价对象(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不超过 430 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路演时间:2011 年 6 月 17 日(周五)09:00—12:00;  
2.路演网站:全景网 http://www.p5w.net);

3.参加人员: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人(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 www.ccstock.com)和本公司网站(www.sinyang.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1-017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1 年 6 月 9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6 月 15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独立董事孙喜田先生因公务原因不能亲自出席,委托独立董事郭莉莉女士代其发表意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书面表决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的议案》;  
公司 201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实施完毕,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35,000,000 元增加至 175,500,000 元,实收资本由人民币 135,000,000 元相应增加至 175,500,000 元。鉴于此,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有关事项。  
二、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附件一),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刊登于 2011 年 6 月 16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三、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6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 年 6 月 16 日

附件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实施完毕,为保证《公司章程》记载事项的真实、准确,公司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第六条、第十九条作如下修改:  
1.《公司章程》第六条原文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5,000,000 元。”  
现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5,500,0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75,500,000 元。”  
2.《公司章程》第十九条原文为:  
“第十九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 135,000,000 股,全部为普通股。其中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3,031,2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1.88%;文登市昆崙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14,805,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97%;文登市世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持有 3,937,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2%;文登市崙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4,083,7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3%;孙振江持有 6,39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73%;刘国店持有 6,502,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82%。境内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有 65,25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8.33%。”  
现修改为:  
“第十九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 175,500,000 股,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11-030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签署概况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节能”)近日与山东省庆云县人民政府签订《山东省庆云县可再生能源供热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总投资额 11.2 亿元人民币。  
二、当事人介绍  
1.本合同交易对方为山东省庆云县人民政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除本合同外,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与山东省庆云县人民政府不存在业务往来关系。  
三、本合同条款条件较好,山东省庆云县人民政府不存在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方面的风险。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合同自具体项目投产供热产生收益,并在特许经营期内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有持续的积极影响。  
2.该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当事人造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1.目前签订的为总包性合同,具体实施项目合同的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实际执行金额、运营模式存在不确定性和风险。  
2.天津节能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在法律法规、履约能力、技术、产能、市场、价格等方面基本不存在不确定性和风险;本合同涉及投资金额较大,BOT、BOO 模式运营周期较长,在应收账款方面存在一定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合同的履行情况。  
2.备查文件:《山东省庆云县可再生能源供热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6 月 16 日

证券简称:ST 东盛 证券代码:600771 编号:临 2011-022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法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以公告的形式发出了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于 2011 年 6 月 15 日如期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本次股东大会。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1 年 6 月 15 日上午 10 时  
2.本次会议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东盛大厦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斌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 人,代表股份 92,355,639 股,占公司总股本 243,808,438 股的 37.88%。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上海绿新 公告编号:2011-014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网下配售股票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6,700,000 股。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1 年 6 月 20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93 号文核准,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网下询价对象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35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20 元/股,其中网下配售 670 万股,配售发行结果已经刊登在 2010 年 3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网下配售的股票自公司向社会公众投

资者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即 2011 年 3 月 18 日起,锁定三个月后方可流通上市,现锁定期届满,该部分股票将于 2011 年 6 月 20 日起开始上市流通。本次网下询价对象配售发行的 670 万股股票上市流通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增加	减少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6,700,000	—	6,700,000	100,000,000
1.网下配售股份	6,700,000	—	6,700,000	0
2.其他限售股份	100,000,000	—	—	100,000,000
三、无限售条件股份	26,800,000	6,700,000	—	33,500,000
三、股份总数	133,500,000	—	—	133,500,000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6 月 14 日